

## 关于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新兰德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兰德”)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14年12月17日起,新增委托新兰德销售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262001)并参加新兰德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2001)。

二、委托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

办公地址:深圳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东翼7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刘文宝

电话:010-63130889#8369

传真:010-56325282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8.jrj.com.cn

三、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新兰德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费(以及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则以本次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深圳中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公司网址:8.jrj.com.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qwm.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6]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同一估值目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中国铁建(证券代码:601186)适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恢复采用收盘价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6]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同一估值目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中国铁建(证券代码:601186)适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恢复采用收盘价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6]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同一估值目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4年12月1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美盈森(证券代码:002303)、均胜电子(证券代码:600699)恢复使用估值日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记名统计,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

3、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4、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

5、本公司占出席有表决权股东总数的百分比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黑龙江路8号景园苑2号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 9:30-11:30,13:00-15:00;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979,329,226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4.96%;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8,496股;其余2名股东代理人未出席。

经与出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合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数总979,329,22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

反对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0%;

弃权股东,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0.0004%。

本公司就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的2/3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9,325,22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总99,9996%;